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陈村分局文件

陈管函〔2017〕45号

关于闭会期间区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意见建议交办表第6号提议的复函

林锐平代表:

您好，关于您反映旧圩垂虹桥周边环境卫生差，希望可以改善环境卫生的问题已收悉，现将有关情况回复如下:

我分局已责令保洁单位落实保洁工作，认真履行服务合同约定，并协调所属居委，建立巡查监督机制，由我分局辖区组、驻居委队员和居委美城办等加强巡查监督，对违反服务合同予以扣罚。感谢您对陈村城市管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!

此复。

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陈村分局

2017年7月18日

（联系人：霍永康，电话：23830986）